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16.54%，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加大市场开拓、研发投入和迪爱斯智能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87,560,310.01元。经公司董

事会决议，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9,612,13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6,257,334.52（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6.54%，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6,257,334.52	18,128,667.26	26,368,970.5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171,549.55	170,675,644.77	221,094,398.3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287,560,310.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0,754,972.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3,647,197.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0,754,972.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9.6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

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9,171,549.55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36,257,334.5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16.54%，低于30%，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

公司以融合通信、大数据、人工智能与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主要从事数智化应用产品与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运维服务，聚焦于以公安和消防为代表的智慧应急，以及涵盖城市运营、交通、能源和园区运营等的智慧城市两大板块。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如下：

1、行业特点

（1）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公共安全产业成为新兴战略产业，城市安全与应急管理业务发展前景广阔。国家先后颁布一系列鼓励性政策，支持公安应急指挥领域企业发展，随着市场需求的可预计增长，行业整体供给预计将呈现平稳增长的态势。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新基建政策、交通强国战略、《“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公安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也在不断助推公安、应急、交通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政策红利持续释放。智慧应急和智慧城市行业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据 IDC 预计，2024 年中国智慧城市 ICT 市场投资规模为 9,397.1 亿元人民币，其中软件投入为 2,316.5 亿元人民币，占总体投入的 24.7%；ICT 服务投入为

1,624.4 亿元人民币，占总体投入的 17.3%，预计 2023 - 2028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7.1%。智慧应急行业方面，据智研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公安信息化市场规模已达 1,255.48 亿元，预计 2030 年中国公安信息化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2,673.58 亿元。

(2) 信息技术更新速度较快

公司主要以融合通信、大数据、人工智能与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面向公安、消防、应急管理、城市运营管理、交通运输、能源与园区运营管理等政府部门及企业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数智化应用产品与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运维与技术服务。近年来信息技术革新速度较快，新技术不断涌现，公司须持续紧跟新技术的更新，并对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从而提升产品性能。

(3) 终端客户对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数智化等要求较高

公司产品主要为公安、消防、应急等政府客户提供高效的应急指挥决策支持，是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生命线”，对系统运行的稳定性、可靠性、低时延性要求较高。因此，公司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以不断契合客户应急指挥决策的新需求。同时，公司须持续保持售后服务支撑能力，以切实为客户提供及时的服务保障。

2、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公司凭借技术研发优势、项目经验和品牌优势、市场优势、团队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先后服务应急行业客户超千家，是国内应急通信与指挥领域覆盖地域范围最广的信息技术服

务厂商之一。在立足智慧应急市场的同时，公司凭借对通信与指挥业务的深刻理解，积极开拓城市运营、交通、国动等智慧城市相关行业市场，以及卫星互联网、低空经济等新兴市场，以满足市场多元化、定制化、差异化的需求。近年来，公司所服务的业务领域逐年增加，业务收入相应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公司发展进入快速增长阶段。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需预留充足资金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拓展市场等。

3、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1) 近三年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102,151	92,363	69,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17	17,068	22,109
扣除投资收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	4,407	-2,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8	-2,040	-1,549

近年来，公司加大投入培育新产业，进一步推动产业结构调整，虽然公司总体实现盈利，但经营性现金流净额未能稳定为正。

(2) 当前公司正处于发展的关键时期，为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将自有资金优先用于加大市场投入、研发投入和迪爱斯智能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2026年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现金流压力，具体表现在：

一是聚焦主业，加强市场开拓。2026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抢抓战新产业机遇，着力把稳存量、拓增量作

为根本要求，支撑市场拓展发展空间。

二是着力把创新驱动、提升研发效率作为重要引擎，壮大新动能新优势。坚持市场导向与产品技术创新双轮驱动，持续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方向的研发投入，优化投入结构，加快下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卫星互联网、低空经济、多模态大模型等领域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创新和策源，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是建设迪爱斯智能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夯实产业发展基础。为满足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预算投资4.5亿元建设迪爱斯智能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2026年将按照项目整体计划推动建设。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于行业发展机遇、未来经营计划及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而做的合理安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支持市场开拓、研发投入及迪爱斯智能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以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目标的顺利推进，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投资者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将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形式畅通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将于2025年5月底前参加中国信科集团控股上市公司2025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相关事项与股东特别是持有公司股份的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

交流。

（四）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将继续秉持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本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客观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利润分配政策和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

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